

## 条款及细则

1. 推广期由 202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两日。
2. 于推广期内，凭工银澳门银河信用卡于以下指定餐厅单笔消费满澳门元 500 (经享受工银澳门银河信用卡折扣后之总金额)，即可享澳门元 200 立减(下称「优惠」)：

指定餐厅
「澳门银河」- 安达仕厨荟
「澳门银河」- The Apron 蚝吧扒房
「澳门银河」- 彭庆记
澳门银河 莱佛士 - 莱佛士大堂吧
「澳门百老汇」- 福龙葡国餐
星际酒店 - 品味坊

3. 优惠建议提前预订(如适用)，且需视餐厅供应情况而定，请致电 +853 8883 2221 (安达仕厨荟、The Apron 蚝吧扒房、彭庆记及莱佛士大堂吧)，+853 8883 3338 (福龙葡国餐) 及 +853 8290 8688 (品味坊) 查询及预订。
4. 推广期内设置每月优惠限额，先到先得，额满即止。如有任何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5. 此优惠仅可与工银澳门银河信用卡之标准餐饮折扣或生日礼遇优惠迭加使用。
6. 所有价格均以澳门元计算，并须加收原价之 10% 服务费及 5% 旅游税 (如适用)。
7. 优惠只适用于堂食。
8. 推广期内，每卡每月最多可享受优惠两次。优惠不适用于分拆签账。
9. 此优惠只适用于工银澳门银河信用卡。持卡人必须以工银澳门银河信用卡全额成功结账方可享有此优惠。倘若交易不成功，将以原价结算。
10. 优惠将于进行合资格交易时实时扣除，不设累积、补领或延迟使用。
11. 优惠不可兑换现金或其他礼品，亦不可转让。
12. 在是次推广涉及的交易中，工银澳门非产品及服务供货商，对相关产品及服务概不承担任何责任，如有任何问题，请与产品及服务供货商联络。
13. 在法律许可的范围内，工银澳门及新银河娱乐 2006 有限公司 (下称「银河」) 有权随时修改条款及细则、更改或终止优惠，无需就有关改动另行通知客户，亦恕不承担任何以上提及之改动所引起的责任。
14. 若使用信用卡交易时遇到任何信用卡或交易系统的问题，请直接联系工银澳门客户服务热线+853 8899 5588 查询，银河恕不对信用卡或交易系统问题负责。
15. 所有事宜和争议，工银澳门及银河保留最终解释及决定权。
16. 若本条款英文与中文版本之规则及内容存有差异，一概以中文版为准。